

千阳县财政局文件

千财农指〔2024〕20号

千阳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欠发达国有 林场巩固提升任务）预算的通知

县农业农村局：

根据宝鸡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任务）预算的通知》（宝市财办资环〔2024〕46 号）要求，现将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任务）72 万元下达你局。请按照《千阳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千财农〔2021〕130 号）规定，依据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管理使用专项资金，确保资金安全、精准和高效运行。

此次下达的衔接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直达资金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直达资金实行动态监控。

附件：1.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任务）预算科目及用途表

2.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任务）绩效目标表

预算科目及用途表

实施单位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指标数（万元）	支付类型	项目分类	用 途
农业农村局	2130599—农林水支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72	国库集中支付	项目支出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资金（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任务）72 万元。



抄送：局预算股、国库股

财政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任务）千阳县国有唐家山林场大径材培育基地建设项目		主管单位	千阳县林业局
项目责任人		唐家山林场徐建忠		联系电话	13891706388
资金情况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72	
		其中：财政拨款		72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采取透光伐、疏伐、生长伐、卫生伐、补植、割灌除草、综合抚育等抚育方式，改造、培育以油松、刺槐、侧柏为主要树种的现有幼龄林、中龄林、成熟林、老龄林等人工商品林 900 亩，建设项目区为崆峒管护区。			
绩效目标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培育大径材	900 亩
	2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3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截至 2024 年底任务完成率（%）	100%
	4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万元）	72%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创造临时就业岗位（个）	≥35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群众增收（万元）	≥36
	7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项目区森林的水源涵养能力是否明显（是/否）	是
	8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生产力和生物多样性是否明显（是/否）	是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95%